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文件

泉港政综〔2026〕57号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5年泉港区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议案

泉港区人大常委会：

2025年泉港区财政收支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现委托区财政局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请予以审议。

区长：

2026年6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5 年泉港区财政收支决算草案

2026 年 6 月 29 日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建华

泉港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泉港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5 年泉港区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现已编制完成。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1. 收入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574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90.23%，增长 21.1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2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93.13%，增长 80.18%。

2. 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2852 万元（含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和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增长 29.7%，其中：区本级财力支出 30344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 84.19%，增长 71.3%。

3.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61779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22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463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3534 万元，调入资金 5558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556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48 万元。支出合计 612184 万元，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285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658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209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3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31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5609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1. **收入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59414 万元，完成预算数 48.3%，增长 31.44%。

2. **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 141464 万元（含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和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下降 52.11%，主要是 2025 年减少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207881 万元，包括：政府性基金收入 5941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49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180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4164 万元。支出合计 207809 万元，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 14146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8 万元，调出资金 445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1753 万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72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1. **收入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868 万元，完成预算数 1822%，增长 2378%。

2. **支出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9 万元，增长 38.27%。

3.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14991 万元，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86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19 万元。

支出合计 7745 万元，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19 万元，调出资金 7026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 7246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1. **收入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269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7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937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4.22%，增长 6.63%。

2. **支出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44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8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565 万元），增长 7.67%。

3. **平衡情况。**收入合计 114044 万元，包括：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2691 万元，上年结余 71353 万元。支出合计 36446 万元，即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446 万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77598 万元。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核定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闽财债管〔2026〕5 号），2026 年初，省财政厅核定我区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342164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5317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68474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340144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852757 万元，专项债务 1548692 万元，严格控制在省财政厅核定和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之内。但我区债务指标超出预警线，被列为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地区，整体债务水平偏高。

二、相关重要事项说明

(一) 新增债务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2025年12月，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3次会议审议批准，按照省财政厅核定的新增地方债务限额分配，调整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增加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9556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566万元，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04164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104164万元。均按规定用于债券指定的项目支出。

(二) 结转资金使用和资金结余情况。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13534万元，已全部安排使用，加上当年新增项目结转54551万元，由于财力不足影响指标结转数48942万元，年终合计结转5609万元。

(三)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5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4248万元，预算调整时使用4248万元，本年转入预备费523万元，目前余额为523万元。

(四)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合计104638万元，具体包括：①返还性收入2924万元；②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2627万元；③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9087万元。

预算安排使用情况：列入财力的转移性收入为25184万元，年初列入预算统筹用于保障“三保”方面的支出；扣除转为财力后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及专项补助收入79454万元，根据上级

下达专项用途安排使用，2025年当年度已支出51600万元，结转下年2785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12495万元，安排使用4357万元，结转下年8138万元。

（五）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情况。2025年我区扩大绩效评价范围，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组织开展3个项目8946.8万元事前绩效评估、1个部门整体6954.09万元和5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1.34亿元，共提出涉及绩效目标管理、资金支出使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13条。

（六）“三公”经费情况。坚持政府常态化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2025年全区“三公”经费支出48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3万元、公务接待费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下降39.88%。

三、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效果

（一）财政收入实现大幅提升。强化各项财政收入管理，千方百计完成预算收入目标，确保财源税源应收尽收，两项收入增幅均为全市第一。**税收收入持续稳定。**继续落实协税护税联动机制，做好重点税源企业精准服务。积极开展税收风险应对、专项核查和税费优惠政策适用管理。联合石化等7家重点税源企业累计入库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95亿元、9.19亿元，分别占比68.89%、26.69%。积极争取成品油改革新增城建税、教育费附加6935万元，持续稳住税收收入。**非税收**

入大幅增长。开展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拓展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盘活渠道，盘活荷福小区店面、停车位、聚福小区店面等闲置资产，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08 亿元。积极沟通对接市属国企收购我区国企股权，获得产权转让收入 10.6 亿元，全年非税收入累计入库 19.59 亿元，增长 435.01%，有效补充税收收入不足，支撑财政收入稳定运行。**争资争项成效显著。**争取省财政厅 21 项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增量提档补助政策，补助比例从第五档 20%提高到第四档 50%。争取省财政厅工资调整政策，调资补助按调整额的 70%以上予以补助 2554 万元。修订向上争取资金考核奖惩办法，建立指导目录，切实提升争资争策质效。全年累计获得转移支付收入 11.71 亿元，增长 8.52%，有效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二）重点领域得到有力保障。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六项支出，全年一般性支出、六项支出分别下降10%、30%。盘活结转结余资金2.84亿元，持续加大民生重点领域投入。**民生底线兜牢兜实。**坚持民生为先，全年农林水、科教文、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等民生事务支出 24.4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42%。22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支出 3435 万元，持之以恒做好民生实事，提升民众幸福感。**“三保”支出有序有力。**持续加强库款监测和资金调度管理，坚持将“三保”放在支出的首要位置，全年“三保”支出 16.44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6.58 亿元、保工资 9.58 亿元、保运转 0.28 亿元，

筑牢“三保”底线。**聚焦聚力企业发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惠企专项资金管理，拨付各级惠企资金6364万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定期开展政府采购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全面清除我区政府采购领域的隐形门槛和壁垒。探索多元融资渠道，发展地方金融机构，发挥供应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作用，引导企业通过“金服云”“信易贷”平台融资。全面开展“6·30”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工作，系统梳理拖欠企业账款情况，按时限完成清零任务。

（三）治理效能持续稳步提升。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不断提升系统化、精细化水平，释放财政治理效能，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强化预算目标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全面实施绩效监控，督促部门加强监控结果运用。建立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机制，聚焦重点领域，组织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国有资产管理**。高质量完成年度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持续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工作。全面规范区属国有企业资产租赁行为，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市属国企参与我区股权收购和土地竞买。大力推进新一轮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提升行动，推动区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强化风险防范管理**。高标准推进区级化债工作专班工作，建立常态化调度与闭环决策机制，进一步细化化债方案，完成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PPP 项目部分债务核减。紧盯重

点大户信贷风险，积极推动不良贷款处置，年内累计化解不良贷款 12.45 亿元，完成全年信贷风险防控化解目标。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仍存在许多亟需解决的矛盾和问题，主要是我区税源结构仍较单一，“三保”和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体量大，收支矛盾突出。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严格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关决议和审议意见，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重点做好以下工作：**加紧培育财税动能**。落实协税护税联动机制，加强重点企业税费征管，确保土地出让、司法案件、股权转让等环节税收及时入库。推动粮油食品、新能源、生物医药、海洋经济等产业链条集聚发展，形成新的税源增长点。规范盘活锦川小区安置房、商铺等资产，推动省市国企参股我区国企运营，探索谋划盐田废转区开发，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做大财政收入。瞄准中央预算内投资、特别国债、补充财力债券等政策窗口，提前储备“两新两重”项目，推动全年完成向上争资 10 亿元以上。**加大保障民生力度**。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将节约的资金倾斜用于重点领域的必要支出。预算安排民生相关支出 19.8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5%，支持实施 6 类 20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压实“三保”保障责任，统筹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年预算“三保”经费 16.03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6.3 亿元，保工资 9.38 亿元，保运转 0.35 亿元，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规范财政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重点支出保障，控制暂付款规模，提高

预算管理规范性。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化债方案，通过压降债务余额、强化税收征管、规范非税收入、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加大招商引资等举措，全力化解债务存量、严控债务增量。继续推动银行机构降低石化安控区贷款利率和剩余 1 家公司退出融资平台，减少存量债务。组织实施财会监督，推进财会监督与审计、纪检监察协同发力，持续开展民生等领域资金专项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